

嘉義縣溪口鄉溪口國民小學 111 學年度設計階段課程(5~7 月)評鑑紀錄表

一、 時間：111.6.29

二、 地點：校長室

三、 主席：陳嫩慈

紀錄：吳國裕

四、 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五、 評鑑結果報告

評鑑對象範疇	評鑑重點	課程發展品質原則	質性描述課程評鑑
總體課程架構	1. 教育效益	1.1 學校課程願景，能掌握課綱之基本理念、目標及學校之教育理想。	本校願景「健康、創新、學習樂，人文、謙善、溪口情」與新課綱三面九項的連結雖有扣緊，但是與設計的課程內容無法直覺連結，因此將主題延伸為「農村勘查家、品閱生活家、科技創藝家、才藝展現家、公民實踐家」，這樣的名稱比較能讓師生知道大致的課程內容。
		1.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節數規劃，能適合學生學習需要，獲致高學習效益。	
	2. 內容結構	2.1 內含課綱及主管機關規定之必備項目，如背景分析、課程願景、各年級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節數分配表、法律規定教育議題實施規劃、學生畢業考或會考後至畢業前課程規劃、課程實施與評鑑說明以及各種必要附件。	背景分析符合本校在地特色及相關師資、資源的盤點，優劣勢及策略。法定節數、議題、跨域課程規劃及畢業班規畫畢業季活動等，符合規範及學生學習需求。議題採融入為主，減少外加方式以免造成教學負擔。
		2.2 各年級各領域/科目(部定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教學節數和總節數規劃符合課綱規定。	
		2.3 適切規劃法律規定教育議題之實施方式。	
	3. 邏輯關連	3.1 學校課程願景、發展特色及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主軸，能與學校發展及所在社區文化等內外相關重要因素相連結。	與在地文化連結甚深，呼應社區家長認同需求。
	4. 發展過程	4.1 學校背景因素之分析，立基於課程發展所需之重要證據性資料。	引入專家協助檢視課程，並經課發會通過，符合程序。
		4.2 規劃過程具專業參與性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嘉義縣溪口鄉溪口國民小學 111 學年度實施前準備階段(8 月)課程評鑑紀錄表

六、 時間：111.08.22

七、 地點：校長室

八、 主席：陳嫩慈

紀錄：吳國裕

九、 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十、 評鑑結果報告

評鑑對象範疇	評鑑重點	課程發展品質原則	質性描述課程評鑑
總體課程架構	5. 師資專業	5.1 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有效實施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節數課程，尤其新設領域/科目，如科技、新住民語文之師資已妥適安排。	各領域專長師資雖然因為編制教師數不足，但已經完成公開甄試作業，因此已補足相關師資，並於 112 學年度獲教育部 FET 計畫核定外籍英語教師乙名。 持續執行前導學校計畫，規劃專家協作輔導及教師曾能研習，提升教師專業知能，並成立社群進行課程共備。
		5.2 校內行政主管和教師已參加主管機關及學校辦理之新課程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對課程綱要內容有充分理解。	
		5.3 教師積極參與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共同備課、觀課及議課活動，熟知任教課程之課綱、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	
	6. 家長溝通	6.1 學校課程計畫能獲主管機關備查，並運用書面或網路等多元管道向學生與家長說明。	課程計畫公告學校網站，並於每學期班親會向家長宣導本校課程規劃。
	7. 教材資源	7.1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所需審定本教材，已依規定程序選用，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能呼應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	各領域選用之教材皆經教育部審查通過，自編教材的部分則經各領域研究小組審視。 各課程上課之場所、設備已準備就緒，且能應付教學現場之需求。
		7.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實施場地與設備，已規劃妥善。	
	8. 學習促進	8.1 規劃必要措施，以促進課程實施及其效果，如辦理課程相關之展演、競賽、活動、能力檢測、學習護照等。	每學期規劃成果發表相關活動，如運動會、園遊會、春聯義賣、讀經闖關、兒童節、母親節等對外開放之活動，進行課程之成果發表、檢驗。

嘉義縣溪口鄉溪口國民小學 111 學年度實施階段(學期中)課程評鑑紀錄表

十一、 時間：111.11.02

十二、 地點：校長室

十三、 主席：陳嫩慈

紀錄：吳國裕

十四、 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十五、 評鑑結果報告

評鑑對象範疇	評鑑重點	課程發展品質原則	質性描述課程評鑑
總體課程架構	9. 教學實施	9.1 教師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教學策略及活動安排能促成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精熟學習重點及達成彈性學習課程目標。	教師會安排與彈性課程相關的領域課程活動，建立學生的基本能力，使彈性課程順利進行。
		9.2 教師能視課程內容、學習重點、學生特質及資源條件，採用相應合適之多元教學策略，並重視教學過程之適性化。	彈性課程之實施能適切調整時程，以配合氣候、節慶、地方活動等進行已收成效。
	10. 評量回饋	10.1 教師於教學過程之評量或定期學習成就評量之內容及方法，能掌握課綱及課程計畫規劃之核心素養、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並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	教師依照課程設計之評量方式進行學習效果評核，以調整教學策略，同時依據評量結果指導學生修正學習方式及對學習內容的認知。
		10.2 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各教師專業學習社群，能就各課程之教學實施情形進行對話、討論，適時改進課程與教學計畫及其實施。	利用週三進修或共同不排課時間，讓授課教師討論是否需要修正課程內容。

嘉義縣溪口鄉溪口國民小學 111 學年度效果階段(期末)課程評鑑紀錄表

十六、 時間：112.02.10

十七、 地點：校長室

十八、 主席：陳嫩慈

紀錄：吳國裕

十九、 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二十、 評鑑結果報告

評鑑對象範疇	評鑑重點	課程發展品質原則	質性描述課程評鑑
總體課程架構	11. 教育成效	11.1 學生於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符合預期教育成效，展現適性教育特質。	依據相關的成果發表家長來賓的正面肯定、學生內外競賽的亮麗表現，本校課程實施可以說是相當成功，能夠達成本校的願景目標。